

#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2026年存量土地盘活及闲置土地调查测绘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名称: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2. 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园区沁园路4号 3. 联系电话: 076923306560 4. 联系人: 刘乾威
3	中介服务名称	东莞市松山湖(生态园)2026年存量土地盘活及闲置土地调查测绘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所需中介服务类型: 测绘 2. 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3. 需回避机构: 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对松山湖园区疑似土地闲置(对松山湖园区超过合同约定动工时间满一年未动工开发和已动工开发但开发建设用地面积占应动工开发建设用地总面积不足三分之一或者已投资额占总投资额不足百分之二十五)的

		<p>宗地项目进行调查测绘，按照 1:500 比例尺精度测绘宗地图，测量计算用地范围内已建建筑的占地面积和建筑面积，提交用地红线图、宗地图和宗地勘查技术报告；需要测绘的宗地、测绘范围和频率由项目业主指定（每次须在派发任务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测绘并提交测绘成果），同一宗地需多次测绘的，结算面积按一次计算。</p> <p>结合园区实际，此服务项目 2026 年工程量为动态面积量，根据实际测量面积结算，总费用不超过合同总价最高金额 12.8 万元</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本项目位于东莞市松山湖，具体面积以实际发生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 <li>2. 报价方式：报单价。</li> <li>3. 计价标准：宗地测绘单价为 0.28 元/平方米，根据实际测量面积结算，总费用不超过合同总价最高金额即 12.8 万元（合同金额包含税费及项目业主为实现合同目的所含的所有费用）。</li> <li>4. 报价范围：0.26 元/平方米-0.28 元/平方米</li> </ol>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全部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服务单位按要求完成本项目测绘任务并提交全部合格测绘成果，测绘成果验收合格后 20 个工作日内，采购单位按双方确认的完成工作量向服务单位费用。</p> <p>3. 验收标准：《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23）。</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服务单位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技术规范或达不到项目业主使用要求的，服务单位应在 3 个自然日内完成修改，同时服务单位需承担逾期的违约责任，重新修改的测绘成果质量仍不符合技术规范或达不到项目业主使用要求的，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服务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最高金额 20%的违约金。</p>
10	结算方式	<p>1、本承包合同的服务费用由政府拨付，如因政策的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服务单位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p>



		<p>务；</p> <p>2、此服务项目 2026 年工程量为动态面积量，项目最终结算费用根据单价结合实际测量面积进行计算，实际工作量由乙方完成相关工作后进行统计，并经甲方和乙方双方确认后执行，最终结算费用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最高金额 12.8 万元，且乙方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完成甲方安排的工作。</p> <p>3、服务单位按要求完成本项目测绘任务并提交全部合格测绘成果，测绘成果验收合格且收到服务单位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按双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向服务单位一次性支付款项。</p> <p>项目业主付款前，服务单位必须提前开具发票给项目业主，否则项目业主有权拒绝付款。</p>
11	违约责任	<p>1. 本合同履行期间，因服务单位原因导致合同终止或解除的，服务单位向项目业主支付合同总价最高金额的 20% 为违约金，并将已完成的阶段性成果移交给项目业主；</p> <p>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服务单位原因而导致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日期（含协商延缓的</p>

日期)提交测绘成果的,项目业主有权要求服务单位按合同总价最高金额支付每日1%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20个自然日的,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服务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最高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

3. 服务单位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技术规范或达不到项目业主使用要求的,服务单位应在3个自然日内完成修改,同时服务单位需承担逾期的违约责任,重新修改的测绘成果质量仍不符合技术规范或达不到项目业主使用要求的,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服务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最高金额20%的违约金。

4. 服务单位有义务对测绘成果的编制过程及结论、项目业主对成果存在的疑问等进行陈述及解释,并根据项目业主的要求出具书面的情况说明。服务单位怠于或拒绝履行,项目业主有权委托第三方履行,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服务单位承担。

5. 服务单位存在其他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本合同的,项目业主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由服务单位承担违约责任,向项目业主支付合



		同总价最高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造成的损失。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双方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双方同意向项目业主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p>

		和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自然资源局

2026年3月11日



